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5年7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3259

公司简称：药明康德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2025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000元（含税）。以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9,797,833.10元（含税）。2025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已实施完毕。

2、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000元（含税）。以本报告日公司总股本扣除截至2025年7月25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2,865,953,680股为基数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3,083,788.00元（含税）。如自2025年7月25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即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药明康德	603259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藥明康德	0235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远舟	费夏琦、王丽
电话	+86 (21) 2066-3091	+86 (21) 2066-3091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ir@wuxiappt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823,779,902.24	80,325,824,408.75	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911,708,305.03	58,632,715,174.37	2.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799,281,882.46	17,240,918,263.02	20.64
利润总额	9,907,416,557.97	5,049,553,770.35	0.9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0,882,627.56	4,239,822,013.11	10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82,126,598.19	4,413,927,157.98	2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0,981,531.70	4,966,294,187.37	4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3	7.62	增加6.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1	1.46	106.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9	1.45	106.2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注 1）				235,5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2）	境外法人	13.4747	387,023,887	0	未知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3）	境外法人	10.4984	301,537,616	0	无	0
G&C VI Limited	境外法人	4.9793	143,015,795	0	无	0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3.6427	104,626,051	0	无	0
北京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316	87,074,568	0	无	0
G&C V Limited	境外法人	2.5453	73,105,843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59	48,997,78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26	46,029,135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517	44,568,027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81	41,019,09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 G&C VI Limited、G&C IV Hong Kong Limited、G&C V Limited、北京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515 户，其中：A 股 235,455 户，H 股登记股东 60 户。
注 2：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注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人民币普通股的名义持有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